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预算报表

- 1.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收支总表
- 2.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收入总表
- 3.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支出总表
- 4.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3.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4.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霍邱县第一中学主要职责是：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使之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我校是全日制高级中学主要职责是在霍邱县教育局领导下，承担普通高中和初中教育教学。

二、单位预算构成

霍邱县第一中学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截至2022年12月，霍邱县第一中学实有各类人员910人，其中在职740人、离休1人、退休169人。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总体目标

建设一支爱岗敬业，求真务实，治学严谨的教师队伍，让学生做到人格自尊，行为自律，学习自主，生活自理，保持全县校风最佳；教师乐教，学生乐学，师生幸福指数不断提升，进一步繁荣和谐进取的校园文化。

(二)德育工作：

1、努力实现校园安全零事故，学生思想品德合格率为100%，保持全县校风最佳。

2、学生在校内、校外及家中，遇见老师(长辈、邻居、同学等)能坚持主动礼貌问好。

3、学生无乱扔垃圾现象，校园干净整洁。

4、学生会注重个人卫生，头发、指甲、口腔、皮肤、衣服等保洁符合学生基本要求。

5、进一步规范校服、校卡的统一穿戴要求，注重学生的整体精神风貌。

6、统一规范学生上下课的礼貌用语。

7、兴趣与才艺活动善始善终，特色鲜明，学生兴趣浓，才艺成果明显。

(三)教学科研工作：

1、初中部按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

2、高二学业水平测试一次性合格率确保完成教育局定目标任务。

3、高三高考确保完成教育局定目标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1.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收支总表（附附表 1）
2.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收入总表（附附表 2）
3.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支出总表（附附表 3）
4.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附表 4）
5.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

表 5)

6.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件表 6)
7.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件表 7)
8.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件表 8)
9.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基本支出总表 (附件表 9)
10.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项目支出总表 (附件表 10)
11.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12.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附件表 12)
13.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件表 13)
14.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霍邱县第一中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4022.7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19.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27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32.85 万

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4022.75 万元。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收入预算 14022.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789.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32.85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378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19.9 万元，占 90.79%，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5101.18 万元，增长 58.7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及公用经费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270 万元，占 9.21%，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10 万元，下降 7.97%，下降原因主要是学生住宿费的减少。

（二）上年结转收入 232.8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32.85 万元，占 100%，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70.6 万元，增长 274.06%，增长原因主要是因疫情原因很多公用支出未能在年末及时支付。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支出预算 14022.75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5334.03 万元，增长 61.3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费及公用经费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1081.41 万元，占 79.0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教学任务；项目支出 2941.34 万元，占 20.98%，主要用于一中、三中、城南校区物业、水费费，培优费及城南合同制教师工资及三校区公用经费。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2519.9 万元。

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19.9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2519.9 万元。

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 12519.9 万元，占 100%。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211.18 万元，增长 71.3 %。主要原因：一是教职工工资福利费增加；二是学校公用经费增加。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19.9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拨款增加 5211.18 万元，增长 71.3%，主要原因：一是教职工工资福利费增加；二是学校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12519.9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

2023 年预算 12489.4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6861.67 万元，增长 121.92%，增长原因主要是教职工工资福利费大幅增加及财政对学校公用经费、项目经费投入大幅增加。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2023 年预算 30.49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30.49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霍邱三中项目经费的预算的增加。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081.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82.38 万元，公用经费 199.03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0882.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22.49 万元、津贴补贴 0.01 万元、奖金 1922.82 万元、绩效工资 1803.9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125.5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62.7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9.5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95 万元、住房公积金 940.98 万元、离休费 11.58 万元、生活补助 470.19 万元、医疗费 3 万元、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99.03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108.55 万元、福利费 90.4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04 万元。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941.3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745.1 万元，增长 33.9%，增长原因主要城南合同制教师工资及一中教学培优费用增加。

。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43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438.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127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安排 232.8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霍邱县第一中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霍邱县财政局 外事办转发《六安市财政局六安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财公〔2015〕115号)等相关规定,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发生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严格执行《霍邱县县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办[2013]52 号）和《霍邱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邱办[2015]3 号）等规定，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活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中共霍邱县委办公室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霍邱县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邱办[2012]4号）等规定。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用于购置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霍邱县第一中学 6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438.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1502.8 万元。

2023 年霍邱县第一中学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6 个,预算资金 2941.3 万元。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总体目标是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的总体描述,绩效指标是总体目标的细化和量化。绩效指标统一按照三级设置,一级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两大类,二级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均属于产出指标)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属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结合项目实际,明确具体指标和指标值。

1. “日常运转”项目。

（1）项目概述：本项目资金来源是学校每年的学费，

住宿费收入及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主要是食堂，超市的管理费。

(2) 立项依据：是六安市物价局，财政局，教育局六教明电（2004）35号，霍邱物价局价费（2013）39号。

(3) 实施主体：霍邱县第一中学。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此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日常正常运转和学校教育教学任务的完成，包含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6) 年度预算安排：982.85万元

(7) 绩效目标：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2. “教育教学运转”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资金来源是学校每年住宿费收入，此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日常正常运转和学校教育教学任务的完成。

(2) 立项依据：依据是六安市物价局，财政局，教育局六教明电（2004）35号，霍邱物价局价费（2013）39号文件……

(3) 实施主体：霍邱县第一中学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包含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6) 年度预算安排：520万元。

(7) 绩效目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

3. “三中,城南义教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为确保义务教育的正常开展,中央转移支付部义务教育经费,地方配套部分经费作为义务教育的公用经费.....

(2) 立项依据:财教(2021)71号文件,根据初中学生数测算。

(3) 实施主体:霍邱县第三中学,霍邱县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30.5万元。

(7) 绩效目标:确保义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4. “一中新校区物业水电费”项目。

(1) 项目概述:霍邱一中2022年2月10日与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物业合同款2800838.28元,城南中学2022年物业费1018980元,一中城南2022年水电费372275.53元,合计4192093.81元,因学校无力支付,请求财政给予资金支持,确保两所学校资金能够正常运转。学校教学秩序能正常进行。

(2) 立项依据:十七届政府第80次县长办公会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霍邱县第一中学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一中、三中、城南三校区物业、水电

费。

(6) 年度预算安排：638 万元。

(7) 绩效目标：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及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5. “一中聘用合同制教师工资”项目。

(1) 项目概述：一中城南校区在 2019 年建校，因在编教师招聘不足，经县政府同意，招聘合同制教师补充学校师资，确保城南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2) 立项依据：县人民政府第 103 次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霍邱县第一中学。

(4) 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聘用人员工资福利费。

(6) 年度预算安排：300 万元

(7) 绩效目标：确保城南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6. “一中培优教研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依据 2020 年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县直办公会议纪要，为了提高教学质量，让更多的孩子考上名牌大学，霍邱一中深入教学改革，重视尖子生的培养，鼓励名校录取。

(2) 立项依据：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霍邱县第一中学。

(4) 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培优补助、劳务费、名校录取奖励等。

(6) 年度预算安排：300 万元。

(7) 绩效目标：提高教学质量，学生创新实践能力。

(二) 机关运行经费。

霍邱县第一中学系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霍邱县第一中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霍邱县第一中学固定资产总金额 84464.06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17.06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68255.05 万元、通用设备 6290.67 万元、专用设备 7300.85 万元、其他资产 4470.43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指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财政拨款结余、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霍邱县第一中学 2023 年预算报表（14 张）